

证券代码：600716
债券代码：122323

股票简称：凤凰股份
债券简称：14 凤凰债

编号：2017-027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4 凤凰债”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5.65%
-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5.65%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为“14 凤凰债”，代码为“122323”。
- 3、发行人：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4、发行规模：人民币 7.5 亿元。
- 5、债券期限：5 年期，含第 3 年末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债券利率：“14 凤凰债”存续期前 3 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为 5.6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 8、起息日：2014 年 9 月 12 日。
- 9、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1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9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10、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9 月 1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7 年 9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

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4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4 年 9 月 12 日至 2017 年 9 月 12 日。

12、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3、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14、信用级别：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1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6、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17、上市日期：2014 年 9 月 30 日。

18、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1、根据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10 日公告的《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4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14 凤凰债”（债券代码：122323，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 0 至 100 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

2、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5.6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发行人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为 5.65%，并在本期债券后续期限固定不变。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

名称：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央路 389 号凤凰国际大厦六楼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央路 389 号凤凰国际大厦六楼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张露松
联系电话：025-83566283
传真：025-83566299

2、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军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39 层
联系人：杜娟、王梦甦
联系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9955

3、托管人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人：徐璜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联系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4 层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 日